

2023年伤亡事故应急处置方案 伤亡事故管理制度(优质5篇)

确定目标是置顶工作方案的重要环节。在公司计划开展某项工作的时候，我们需要为领导提供多种工作方案。方案能够帮助到我们很多，所以方案到底该怎么写才好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策划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伤亡事故应急处置方案篇一

1.1及时、准确地掌握工业区员工伤亡事故的情况。并在此基础上，分析事故发生的原因，找出事故发生的规律，总结经验，吸取教训，采取有效的技术措施和组织措施，防止重复事故发生，以保证生产安全，搞好劳动保护工作。

本标准适用于本工业企业安全事故的管理。

3.1工业区安全管理机构负责本制度的实施、监督和管理。

3.2工业区安全管理负责人负责本制度的检查、考核。

4?定义

4.1伤亡事故：凡属本工业区的员工(包括临时工)，在劳动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急性中毒事故。

4.2火灾事故：在生产过程中，由于火灾造成的人身伤亡或一定的物质财产损失的事故。

4.3设备事故：由于设计、制造、安装、施工、使用、检维修、管理等原因造成机械设备、动力、电讯、仪表(器)、容器、管道等设备建(构)筑物等损坏，造成损失或影响生产的事

故。

4.4生产事故：由于违章指挥，或者违反工艺纪律、操作纪律和劳动纪律，造成停(减)产，以及跑、冒、漏、串物料的事故。

4.5爆炸事故：在生产过程中，由于各种原因引起的爆炸，并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事故。

4.6交通伤害事故：指企业所属机动车辆在行驶过程中由于各种原因造成车辆损坏、财产损失或人身伤亡的事故。

4.7?环境污染事故，指由于各种原因，造成产品、半成品、原料等各种有害物质泄漏，或“三废”（废水、废气、废渣）严重超标排放，污染大气、水源、环境的事故。

管理内容

5.1事故分级

5.1.1伤亡事故等级划分：小事故、一般事故、重大事故和特大事故。

5.1.2事故等级划分：轻微事故、一般事故、重大事故和特大事故。

5.1.3火灾爆炸事故等级划分：特大火灾事故、重大火灾事故、一般火灾事故。

5.1.4生产设备事故等级划分：小事故、一般事故、重大事故和特大事故。

5.2事故报告程序

5.2.1事故发生后，事故当事人或发现人除立即处理外，应立

即以最快捷的方法直接或逐级上报公司主管部门、办公室。各级负责人接到事故报告后，应当迅速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防止事故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逐级如实报告，不得故意破坏事故现场。

5.2.2?轻伤事故应在24小时内报告公司安全部门、公司负责人。

5.2.3?发生重伤事故、死亡事故和各类重大事故，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单位负责人接到报告后，向工业区安全管理机构报告，另应当于1小时内向事故发生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报告。

情况紧急时，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可以直接向事故发生地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报告。

报告的内容包括：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单位；事故的简要经过、伤亡人数、直接经济损失的初步估计；事故发生原因的初步判断；事故发生后采取的措施及事故控制情况；事故报告单位、报告人。

5.2.4对重伤、死亡事故、重大事故，企业应写出事故调查报告书；在规定时间内(15天最长不超过30天)报送上级有关部门。

5.2.5急性中毒、中暑事故应同时报卫生行政部门；爆炸、火灾事故应同时报公安部门。

5.2.6紧急状态下可直接拨打110、120、119等救援电话，拨打110、120、119等救援电话后，公司安全组应及时派人到路口指引有关人员进行厂区。

5.3事故调查

5.3.1事故的调查和处理要按“四不放过”（事故原因未查清不放过；责任人未处理不放过；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有关人员未受到教育不放过）的原则办理。

5.3.2轻伤事故由厂长组织生产、技术、安全、车间等有关人员等参加的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

5.3.3对重大事故、重伤事故和死亡事故，公司领导或办公室负责人协助公司上级主管部门会同所在地区的安监部门、公安部门组成的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

5.3.4事故调查组成员应符合下列条件：

1) 具有事故调查所需要的某一方面的专长。

2) 与所发生事故没有直接利害关系。

5.3.5事故调查组的职责：

1) 查明事故发生原因、过程、人员伤亡、经济损失情况。

2) 确定事故责任者。

3) 提出事故处理意见和防范措施的提议。

4) 出事故调查报告。

5.3.6事故调查组有权向发生事故部门和有关人员了解有关情况和索取有关数据，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拒绝。

5.4事故处理：

5.4.1事故调查组提出的处理意见和防范措施建议，由本工业区及其下属企业相关主管部门负责处理。

5.4.2 忽视安全生产、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玩忽职守或者发现事故隐患、危害情况而不采取有效措施以至造成伤亡事故的，对部门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给予行政和经济处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5.4.3 对各类事故隐瞒不报、虚报或故意迟延不报、故意破坏现场，要追究责任，从严处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5.4.4 对防止事故和抢救有功人员，工业区给以表彰、奖励。

5.5 事故补偿由办公室人事主管部门按有关工伤保险政策执行。

5.6 数据归档

事故处理结案后，由下属企业安全部将下列数据归入档案：（另备一份教育工业区安全管理机构。

5.6.1 职工伤亡事故登记表。

5.6.2 职工事故调查报告书及批复。

5.6.3 事故现场调查记录、图纸、照片、物证、人证材料。

5.6.4 技术鉴定和试验报告。

5.6.5 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材料。

5.6.6 事故责任者的自述材料。

5.6.7 医疗部门对伤亡人员的诊断书（病历、检验报告等）。

5.6.8 发生事故时的工艺条件、操作情况和设计数据。

5.6.9 处分决定和受处分人的检查材料。

5.6.10有关事故的通报、演示文稿和文件。

5.6.11注明参加调查组的人员姓名、职务、单位。

本规定解释权归工业企业安全管理机构。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伤亡事故应急处置方案篇二

为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颁发的“工人职员伤亡事故规程”，做好伤亡事故的调查、统计、报告工作，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制定本制度。

1、伤亡事故统计范围凡本公司各单位正式吸收的职工，在生产区域所发生的、与生产有关的伤亡事故，予以统计上报。

2、职工在生产区域内发生的与生产有关的伤亡事故，(简称伤亡事故，下同)凡丧失劳动能力满一个工作目的事故，在事故后48小时内，车间、区队负责人必须组织调查，并认真填好写工伤亡事故登记表，填好后会同主治医生签具伤害程度意见后交安全处存档并主报公司安委会。

3、工伤事故调查分析及责任

(1)一般轻伤事故，由车间、区队负责人在事故后24小时内同安全员及其他有关人员进行调查分析，找出原因，分清责任，拟定出改进措施并报有关领导和公司安全处。

(2)重伤事故，多人事故(指一次同时伤及三人或三人以上的事故)重大未遂事故，应由本单位负责人组织生产，安全科及有关部门进行分析。事故报告于7天内报告公司。

(3)发生死亡事故后，必须立即电话报公司安委会，并告之事故概括、分析、处理措施等。

(4) 公司在接到发生死亡事故单位的报告后, 必须有规定的时间内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 并积极协助、配合主管部门调查事故原因, 分析责任, 并提出防范措施。

(5) 伤亡事故月报, 各项目部于次月一日报到公司, 各项目部在报送月表时, 凡本单位发生丧失劳动能力在一个工作日以上的一切轻、重、伤、死亡事故, 均应在“工伤事故按月登记表”中逐栏详细填写。

(6) 各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要对事故的登记统计的准确性负责, 不得有隐瞒, 不报或迟报、虚报, 发生上述情况时, 项目负责人要负安全责任, 情节严重的要受行政处分。

伤亡事故应急处置方案篇三

: 本制度适用于济南热电有限公司明湖热电厂伤亡事故管理工作。

1、工伤保险: 企业按国家规定为所有从业人员参加工伤保险, 按期交纳保险费。

2、工伤事故控制指标: 根据公司下达的工伤事故控制指标, 将工伤事故控制在规定范围内。

3、事故报告

(1) 发生事故后, 事故现场人员应当立即报告相关领导及安教处, 按厂《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开展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要把事故损失、人员伤亡程度降到最低程度。同时应保护事故现场并及时对受伤人员进行救护处置。

(2) 安教处接到事故报告后, 应报告厂主管领导和部门, 相关部门接到报告后, 应视事故情况上报总公司。

(3) 发生轻伤事故的部门应在调查、分析事故的基础上，将《事故及异常情况报告表》一式三份，报安教处一份，部门自留1份，主管领导一份。

(4) 发生重伤及其以上事故时，应立即上报总公司。

4、事故分类及调查、分析

(1) 事故按严重程度通常分为：

b重大事故（造成10人以上30人以下死亡，或者50人以上100人以下重伤）

c较大事故（造成3人以上10人以下死亡，或者10人以上50人以下重伤）；

d一般事故（造成3人以下死亡，或者10人以下重伤）。

所称的“以上”包括本数，所称的“以下”不包括本数。

(2) 事故调查、分析和处理工作必须坚持实事求是、尊重科学、认真负责、公正、公开和“四不放过”的原则。

(3) 轻伤事故由厂主要领导组织技术、生产、安全、工会等有关部门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分析，并写出事故调查报告。

(4) 一般及其以上事故，企业积极配合国家有关部门及地方有关部门等组成事故调查组进行调查。

5、事故处理

(1) 轻伤事故主要责任者和有关责任部门、责任人的行政或经济处罚按厂有关规定执行。

(2) 一般及其以上事故的处罚，按国家或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处罚。

(3) 对事故调查组提出的防范措施，厂主管领导组织审核后，由事故责任部门负责全面落实，预防同类事故的发生。

6、事故伤亡人员处理

(1) 由厂相关部门对伤亡人员按国家工伤保险标准赔偿并做好善后工作。

(2) 如受伤人员住院治疗需人员陪护时，由伤者所属部门安排。

(3) 公出外地发生工伤事故人员的差旅费、补助费由财务处按文件规定执行。

(4) 工伤人员的伤残评定，由本人提出申请，安教处按国家规定报请伤残鉴定。

7、事故资料归档、保存。

安教处负责整理工伤认定、鉴定资料的归档保存，其他资料由企管处负责归档。

按厂综合考核细则执行。

伤亡事故应急处置方案篇四

1. 事故发生后驾驶人员应立即停车，采取可行的措施避免事故扩大，有人员伤亡时应立即采取抢救措施并保护现场，并迅速拨打122向公安交警部门报案，向120急救中心报急救。

2. 事故发生后，应在事故发生后立即向公司领导和车管部管

理人员报告，向保险公司报案；企业应在事故发生2小时内向行业主管安全管理监督部门报送事故快报。

3. 事故快报应按照将事故发生的详细地点、驾驶员姓名、车牌号、从业资格证号、行驶的线路或类别、造成伤亡人数以及简要的事故发生过程、大致事故责任划分等情况尽快报行业主管部门，不得延报、瞒报、漏报。

4. 公司各部门接到事故紧急报案电话后需紧急救援时，应积极组织力量，赶赴事故现场，组织现场处理和救助工作。负责记录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经过、损失情况等。

5. 发生一般事故，驾驶人员必须立即向车管部报告，车管部接到报告后，需要急救时应立即赶到事故现场，组织现场处理。

6. 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后，车管部门应立即向公司主管安全经理和公司负责人报告，当需要启动应急预案时，总经理和主管安全经理先向紧急抢险组发出指令，奔赴事故现场组织抢险施救，安置伤员。安置组和后勤保障组迅速集合，听候安排。

7. 事故的分析调查：凡发生事故应立即进行调查分析，调查分析应实事求是，尊重科学，严肃认真，要做到“四不放过”（事故原因不清不放过、事故责任者没有严肃处理不放过、广大职工未受到教育不放过、防范措施没有落实不放过）。

针对本企业或外企业的道路交通安全事故，及时召开分析会，分析原因，总结教训，提出防范措施和工作要求。

伤亡事故应急处置方案篇五

1、事故发生后驾驶人员应立即停车，采取可行的措施避免事故扩大，有人员伤亡时应立即采取抢救措施并保护现场，并

迅速拨打122向公安交警部门报案，向120急救中心报急救。

2、事故发生后，应在事故发生后立即向公司领导和车管部管理人员报告，向保险公司报案；企业应在事故发生2小时内向行业主管安全管理监督部门报送事故快报。

3、事故快报应按照将事故发生的详细地点、驾驶员姓名、车牌号、从业资格证号、行驶的线路或类别、造成伤亡人数以及简要的事故发生过程、大致事故责任划分等情况尽快报行业主管部门，不得延报、瞒报、漏报。

4、公司各部门接到事故紧急报案电话后需紧急救援时，应积极组织力量，赶赴事故现场，组织现场处理和救助工作。负责记录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经过、损失情况等。

5、发生一般事故，驾驶人员必须立即向车管部报告，车管部接到报告后，需要急救时应立即赶到事故现场，组织现场处理。

6、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后，车管部门应立即向公司主管安全经理和公司负责人报告，当需要启动应急预案时，总经理和主管安全经理先向紧急抢险组发出指令，奔赴事故现场组织抢险施救，安置伤员。安置组和后勤保障组迅速集合，听候安排。

7、事故的分析调查：凡发生事故应立即进行调查分析，调查分析应实事求是，尊重科学，严肃认真，要做到“四不放过”（事故原因不清不放过、事故责任者没有严肃处理不放过、广大职工未受到教育不放过、防范措施没有落实不放过）。

针对本企业或外企业的道路交通安全事故，及时召开分析会，分析原因，总结教训，提出防范措施和工作要求。